

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或“万丰奥威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；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 9 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爱莲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和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通讯方式一致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并投资年产 300 万件高端汽车轮毂智慧工厂项目的议案》。会议认为：

对子公司吉林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吉林万丰”）进行增资并投资年产 300 万件高端汽车轮毂智慧工厂项目，是积极响应“中国制造 2025 及工业 4.0”政策的号召，是有效提高制造业自动化水平、优化生产流程，增强企业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，提高市场占有率，创造更高的经济效益，是公司从传统制造业向先进制造转型的步骤之一，是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，会议同意公司对子公司吉林万丰进行增资并投资年产 300 万件高端汽车轮毂智慧工厂，总投资 38,157 万元（其中 10,000 万元由万丰奥威以现金方式对其增资，其余资金由吉林万丰自行解决）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及 2016 年 12 月 15 日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公司 2016-056 号公告：《关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并投资年产 300 万件高端汽车轮毂智慧工厂的公告》。

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2 月 15 日